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3713242020086

地字第_____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四日



用地单位	兰陵县公共住房经营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兰陵县塔山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（塔山商业街）
批准用地机关	兰陵县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兰陵政土（偿）字（2020）123号
用地位置	兰陵县城会宝路中段北侧
用地面积	76029.9 m ²
土地用途	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
建设规模	-----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	1、申请表 2、该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兰陵审服投资许字[2019]1057号 3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编号：兰陵-01-2020-0104 4、建设用地现状图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